

上海证券交易所技术文档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优化 ETF 申赎清单
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指南

1.0 版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二五年三月

文档摘要

本文档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优化 ETF 申赎清单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指南。

特别申明

- 本指南为技术实施指南，所涉相关业务规定以本所业务规则为准。
- 本指南根据本所相关规则、业务方案、公告通知制定。
- 本所保留对本指南的解释与修改权。

联系方式

技术服务 QQ 群： 298643611

技术服务电话： 4008888400-2

电子邮件： tech_support@sse.com.cn

技术服务微信公众号：SSE-TechService



1 简介

本文档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优化 ETF 申赎清单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指南，对市场参与者相关的技术实施提出建议。

2 市场接口调整说明

《IS118_上海证券交易所特定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基金公司卷）》

根据 ETF 定义文件整体规划，调整如下：

一、新增 ETF 定义文件 xml 版、ETF 确认文件 xml 版、ETF 公告文件 xml 版相关描述。

（一）ETF 定义文件 xml 版和 ETF 确认文件 xml 版相对于 2.1 版，除格式变更外：

1. 启用“市场 ID”字段；
2. 调整“替代标志”字段描述；
3. 启用“当日净申购基金份额上限”、“当日净赎回基金份额上限”字段；
4. 新增“单个账户净申购总额限制”、“单个账户净赎回总额限制”字段；
5. 新增“单个账户累计申购总额限制”、“单个账户累计赎回总额限制”字段；
6. 增加部分字段长度；
7. 新增“申赎模式”字段。

（二）ETF 公告文件 xml 版相对于 2.1 版，除格式变更外：

1. 启用“市场 ID”字段；
2. 调整“替代标志”字段描述；
3. 新增“当日净申购基金份额上限”、“当日净赎回基金份额上限”字段；
4. 新增“单个账户净申购总额限制”、“单个账户净赎回总额限制”字段；
5. 新增“单个账户累计申购总额限制”、“单个账户累计赎回总额限制”字段；
6. 新增“当日申购限额”、“当日赎回限额”；

7. 增加部分字段长度；
8. 新增“申赎模式”字段。

(三) 调整 ETF 定义文件部分字段填写说明：

1. NAVperCU、NAV、PreCashComponent、CashDividend、EstimatedCashComponent 字段不再要求小数位补零。

2. CreationLimit、RedemptionLimit 必须大于等于每个篮子对应的 ETF 份数 (CreationRedemptionUnit)，不再要求必须是最小申购、赎回单位 (CreationRedemptionUnit) 的正整数倍。

(四) 在 2.3.2 交互文件通用约定章节中，增加 xml 版相关约定。

二、根据新“替代标志”及新增“申赎模式”字段取值，调整附录一为“ETF 产品与申赎模式、替代标志、市场 ID 对应关系表”（含跨市场债券（银行间）ETF）。

三、新增附录二 xml 版本文件结构、附录三 ETF 定义文件标志文件举例、附录四 现金替代比例计算说明、附录五 现金替代标志说明。

《IS101_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撮合平台市场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

根据 ETF 定义文件整体规划，调整如下：

支持 ETF 公告文件 xml 版，调整 2.1 行情接口 mktdt00.txt 章节 IOPV 行情与 ETF 公告文件关联关系描述。

《IS105_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市场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

根据 ETF 定义文件整体规划，新增 ETF 公告文件 xml 版相关描述。

《IS120_上海证券交易所行情网关 BINARY/STEP 数据接口规范》

支持 ETF 公告文件 xml 版，调整集中竞价类行情快照扩展字段章节 IOPV 行情与 ETF 公告文件关联关系描述。

3 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建议及注意事项

一、切换方面

为提升市场效率，本所将推出 xml 版 ETF 定义文件、xml 版 ETF 确认文件及 xml 版 ETF 公告文件，并逐步下线 2.1 版 ETF 定义文件、2.1 版 ETF 确认文件及 2.1 版 ETF 公告文件。切换分三个阶段推进。具体安排如下：

（一）第一阶段安排

基金公司：

基金公司需继续上传 2.1 版 ETF 定义文件，接收 2.1 版 ETF 确认文件及公告文件，保持不变。

ETF 定义文件版本 (上传)	ETF 确认文件版本 (返回)	ETF 公告文件版本 (返回)
2.1	2.1	2.1

基金公司需尽快完成切换至 xml 版本，即支持上传 xml 版 ETF 定义文件，接收并核对 xml 版 ETF 确认文件及 xml 版 ETF 公告文件，为后续阶段做好准备。

市场机构：

接收 2.1 版 ETF 公告文件，保持不变。

ETF 定义文件版本 (上传)	ETF 公告文件版本 (向市场机构发布)
2.1	2.1

市场机构应尽快完成兼容 2.1 版和 xml 版 ETF 公告文件技术改造，为后续阶段做好准备。

（二）第二阶段安排

待市场机构兼容 2.1 版和 xml 版 ETF 公告文件功能就绪后，本所将启动第二阶段上线，在上线后：

基金公司：

本所将支持基金公司上传 2.1 版和 xml 版 ETF 定义文件。各个版本 ETF 定义文件与需接收并核对的 ETF 确认文件、ETF 公告文件对应关系如下：

ETF 定义文件版本 (上传)	ETF 确认文件版本 (返回)	ETF 公告文件版本 (返回)
2.1	2.1	2.1
xml	xml	xml

需要注意： 对于一个 ETF 产品，同一交易日仅可上传一个格式版本的 ETF 定义文件。

市场机构：

市场机构需支持同时接收并解析 2.1 版和 xml 版 ETF 公告文件，并根据文件版本动态适配处理逻辑，接收到的 ETF 公告文件格式版本取决于基金公司上传的 ETF 定义文件格式版本：

ETF 定义文件版本 (上传)	ETF 公告文件版本 (向市场机构发布)
2.1	2.1
xml	xml

需要注意： 对于一个 ETF 产品，同一交易日仅会有一个格式版本的 ETF 公告文件。

(三) 第三阶段安排

待基金公司全部切换至上传 xml 版 ETF 定义文件后，本所将启动第三阶段上线，在上线后：

基金公司：

本所将不再支持 2.1 版 ETF 定义文件上传，仅支持 xml 版 ETF 定义文件上传。

ETF 定义文件版本 (上传)	ETF 确认文件版本 (返回)	ETF 公告文件版本 (返回)
xml	xml	xml

市场机构：

市场机构仅需接收 xml 版 ETF 公告文件，无需支持接收 2.1 版 ETF 公告文件：

ETF 定义文件版本 (上传)	ETF 公告文件版本 (向市场机构发布)
xml	xml

至此，ETF 定义文件、ETF 确认文件、ETF 公告文件的整体切换工作全部完成。

二、 接口调整方面

● 新增 xml 版本接口

包括 ETF 定义文件 xml 版、ETF 确认文件 xml 版、ETF 公告文件 xml 版：

(一) ETF 定义文件 xml 版和 ETF 确认文件 xml 版相对于 2.1 版，除格式变更外：

1. 启用成分证券“市场 ID”字段：

101 = 上海证券交易所

102 = 深圳证券交易所

103 = 香港联合交易所

105 = 外汇交易中心

106 = 北京证券交易所

9999 = 其他

2. 调整“替代标志”字段描述：

0=禁止现金替代

1=允许现金替代

2=必须现金替代

详细说明详见《IS118_上海证券交易所特定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基金公司卷）》附录五 现金替代标志说明。

调整前后替代标志关系如下：

原替代标志	原含义	调整后 归入的替代标志	调整后 可填写的市场 ID
0	沪市不可被替代	0	101
1	沪市可以被替代	1	101
2	沪市必须被替代	2	101
3	深市或京市退补现金替代	1	102、106
4	深市或京市必须现金替代	2	102、106
5	成分证券退补现金替代	1	不限
6	成分证券必须现金替代	2	不限
7	港市退补现金替代	1	103
8	港市必须现金替代	2	103

9 (未启用)	银行间市场不可现金替代	0	105
---------	-------------	---	-----

对于上述“不限”，基金公司需按照实际成分券所属市场进行填写，如所属市场不在 101、102、103、105、106 范围内，则填写 9999。

3. 启用“当日净申购基金份额上限”、“当日净赎回基金份额上限”字段

上述字段为设为非必填项，基金公司可在必要情况下通过该字段对产品单日资金净流入、净流出情况进行精细化管理。当日净申购、净赎回上限按照当日申赎订单的累计申报数量进行动态控制。ETF 当日净申购达到上限后，不再接受投资者申购订单，直至该产品当日净申购回落至上限以下，期间该产品的赎回、买卖可正常进行；ETF 当日净赎回达到上限后，不再接受投资者赎回订单，直至该产品当日净赎回回落至上限以下，期间该产品的申购、买卖可正常进行。

4. 新增“单个账户净申购总额限制”、“单个账户净赎回总额限制”字段

上述字段设为非必填项，基金公司可在必要情况下通过该字段对单个账户单日净申购、净赎回某产品的行为进行精细化管理。单个账户单日净申购、净赎回上限按照当日申赎订单的累计申报数量进行动态控制。某账户当日净申购达到上限后，不再接受该账户的申购订单，直至当日净申购回落至上限以下，期间该账户的赎回、买卖，以及其他账户的申赎、买卖均可正常进行；某账户当日净赎回达到上限后，不再接受该账户的赎回订单，直至当日净赎回回落至上限以下，期间该账户的申购、买卖，以及其他账户的申赎、买卖均可正常进行。

5. 新增“单个账户累计申购总额限制”、“单个账户累计赎回总额限制”字段

上述字段设为非必填项，基金公司可在必要情况下通过该字段对单个账户单日申购、赎回某产品的行为进行精细化管理。单个账户单日申购、赎回上限按照当日申赎订单的累计申报数量进行动态控制。某账户当日申购达到上限后，不再接受该账户的申购订单，期间该账户的赎回、买卖，以及其他账户的申赎、买卖均可正常进行；某账户当日赎回达到上限后，不再接受该账户的赎回订单，期间该账户的申购、买卖，以及其他账户的申赎、买卖均可正常进行。

6. 增加部分字段长度。

“调整后字段长度”为技术预留，实际应用中请取“调整后实际应用最大字段长度”为字段长度上限，即字段内容长度不得超过“实际应用最大字段长度”。

字段名	调整前 字段长度	调整后 字段长度 (技术预留)	调整后 实际应用最大长度
Version	C2	C8	同调整后字段长度
FundInstrumentID	C6	C12	C6
InvestorAccountID	C10	C13	C10
PBUID	C5	C8	C5
FundName	C10	C40	同调整后字段长度
FundCompanyName	C20	C50	同调整后字段长度
UnderlyingIndex	C6	C20	同调整后字段长度
CreationRedemptionUnit	N8	N12	N8
NAVperCU	N12(2)	N19(5)	N12(2)
NAV	N8(4)	N19(5)	N8(4)
PreCashComponent	N11(2)	N19(5)	N11(2)
CashDividend	N8(4)	N19(5)	N8(4)
EstimatedCashComponent	N11(2)	N19(5)	N11(2)
CreationLimit	N12	N18	N12
RedemptionLimit	N12	N18	N12
RecordNumber	N3	N5	N4
NetCreationLimit	N12	N18	N12
NetRedemptionLimit	N12	N18	N12
NetCreationLimitPerAcct	-	N18	N12
NetRedemptionLimitPerAcct	-	N18	N12
CreationLimitPerAcct	-	N18	N12
RedemptionLimitPerAcct	-	N18	N12
InstrumentName	C8	C40	同调整后字段长度

7. 新增“申赎模式”字段。

此字段为必填字段，用于标识ETF的申赎模式。

0 - 现金申赎

对应ETF现金申赎模式（综合业务系统业务类型请求编号为EEC/EER）。

1 - 沪市成分证券实物对价

对应 ETF 实物申赎模式（综合业务系统业务类型请求编号为 IEC/IER）。

2 - 沪市、深市成分证券实物对价（预留，暂不启用）

3 - 银行间市场债券实物对价

对应跨市场债券（银行间）ETF 实物申赎模式（综合业务系统业务类型请求编号为 BEC/BER）。

（二）ETF 公告文件 xml 版相对于 2.1 版，除格式变更外：

1. 启用成分证券“市场 ID”字段；
2. 调整“替代标志”字段描述；
3. 新增“当日净申购基金份额上限”、“当日净赎回基金份额上限”字段；
4. 新增“单个账户净申购总额限制”、“单个账户净赎回总额限制”字段；
5. 新增“单个账户累计申购总额限制”、“单个账户累计赎回总额限制”字段；
6. 新增“当日申购限额”、“当日赎回限额”；
7. 增加部分字段长度。
8. 新增“申赎模式”字段。

（三）调整 ETF 定义文件部分字段填写说明：

1. NAVperCU、NAV、PreCashComponent、CashDividend、EstimatedCashComponent 字段不再要求小数位补零。

2. CreationLimit、RedemptionLimit 必须大于等于每个篮子对应的 ETF 份数（CreationRedemptionUnit），不再要求必须是最小申购、赎回单位（CreationRedemptionUnit）的正整数倍。

（四）在 2.3.2 交互文件通用约定章节中，增加 xml 版相关约定。

1. 字符串型

“CX”代表该字段为字符串型字段，X 为该字段的最大字节长度，例如“C5”代表最大长度为 5 字节的字段。

2. 十进制整数型

“NX”代表该字段为十进制整数型字段，可表示正负（由负数表示字符“-”，“0”至“9”组成），X为该整数的最大长度（包括符号位），例如“N5”代表最大长度为5的整数字段。

3. 十进制浮点数字型

“NX(Y)”代表该字段为十进制浮点数字型字段，可表示正负（由负数表示字符“-”，“0”至“9”和“.”组成），X代表该字段的最大长度（包括小数点和符号位），Y代表该字段最大小数位长度，对于无符号字段其整数位数最大长度为X-Y-1，对于有符号字段其整数位数最大长度为X-Y-2，例如“N8(4)”代表字段最大长度为8，最大小数位长度为4，最大整数位长度为3（正数）或2（负数）。

xml格式字段均为变长字段，字段不足最大长度左右两端不可补空或补零。

- 根据新“替代标志”及新增“申赎模式”字段取值，调整附录一为“ETF产品与申赎模式、替代标志、市场ID对应关系表”（含跨市场债券（银行间ETF））。
- 新增附录二 xml版本文件结构、附录三 ETF定义文件标志文件举例、附录四现金替代比例计算说明、附录五 现金替代标志说明。

三、软件通道方面

基金公司需通过本所证通云盘上传ETF定义文件、接收并核对ETF确认文件和ETF公告文件。

所有市场参与者需能够通过本所证通云盘接收并加载2.1及xml版ETF公告文件。UT5客户端已计划下线，不会转发新增的xml版ETF公告文件。

市场参与者应充分评估上述变更对申赎、交易、行情等相关技术系统的影响，做好相关技术系统维护、改造工作，根据本所要求利用本所提供的测试环境进行充分测试验证，同时保障现有上交所股票、债券、基金、融资融券、股票期权等各类业务正常运行。

4 相关技术文档

《IS118_上海证券交易所特定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基金公司卷）2.0 版_20250324
（优化 ETF 申赎清单 技术开发稿）》

《IS105_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市场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 1.56 版_20250324
（优化 ETF 申赎清单 技术开发稿）》

《IS101_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撮合平台市场参与者接口规格说明书 1.69 版_20250324
（优化 ETF 申赎清单 技术开发稿）》

《IS120_上海证券交易所行情网关 BINARY 数据接口规范 0.58 版_20250324（优化 ETF
申赎清单 技术开发稿）》

《IS120_上海证券交易所行情网关 STEP 数据接口规范 0.58 版_20250324（优化 ETF 申
赎清单 技术开发稿）》